

2024 年度
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
监察站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1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15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二、收入决算表	17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8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4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4
第四部分	36
名词解释	36
第五部分	39
附件	3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单位的主要职责是：受主管部门的委托，依法承担辖区内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监督管理工作。

（一）对福州市建筑工程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二）对福州市建筑工程的现场文明施工进行监督管理；

（三）对各县（市）区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层级指导。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事业单位	18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单位主要任务是：在市住建局的领导下，进一步健全在建工程安全监管机制，完善工程安全管理体系，继续强化依法监管，运用科学有效的措施强化工程安全隐患治理和风险防控，督促在建工程落实安全文明生产工作，2024 年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有序，

建筑施工文明安全环境良好。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落实安全生产常态化监管

我站继续实施“双随机”和日常监督双管齐下的监管机制，采用执法记录仪配合执法，严格按照省厅要求，对监督范围内的所有项目实行“双随机”监管，站内所有持证监督人员全部纳入项目“双随机”监管系统。完善“双随机”检查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机制，对双随机检查后责任单位反馈完成整改的项目，按照不低于 10%的比例随机抽选，开展现场复核。对虚假整改以及未举一反三整改到位的，对责任单位依法予以信用扣分、差异化监管等处理，补齐以往“双随机”检查后部分责任单位整改不全面的漏洞。2024 年我站共开展“双随机”动态考核 806 项次，发现安全文明施工问题 2792 条，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786 份，停工通知书 27 份，对施工单位记分值 2248 分，监理单位记分 1798.4 分，开展双随机“回头看”检查 67 次，发现问题 179 条，处理涉及在建工地安全文明施工问题的投诉件 651 件，行政处罚 69 起，处罚金 44.5 万元，依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对 3 家企业暂扣安全生产许可，福州市建设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有序。

（二）开展工地标准化管理品质提升行动

督促在建项目严格按照《福州市建设工地标准化管理品

质提升行动方案》和《福州市建筑工地品质提升图集（2022版）》要求开展工地标准化管理品质提升行动。根据桩基施工、基坑工程和主体结构等不同施工阶段特点，对工地围挡、大门、洗车台、场地硬化、材料堆放、临边防护、外脚手架立面等部位、环节实施定型化、标准化管理，提升工程面貌和安全水平。截至目前，共有 205 个房建、市政工程对照图集标准落实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三）强化监督队伍建设，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为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各级安全目标，适应新时期构建和谐社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形势，我站进一步规范了内部管理机制，不断完善规章制度，今年我站更新了《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考勤管理办法》、《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请销假管理规定》、《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修订版）》、《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执法记录仪使用规定（修订版 2024）》，制定了《关于加强房屋市政工程中止监督和恢复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远程视频巡查的通知》、《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进一步健全安全监督执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机制》、《福州市房屋市政工程超载源头治理工作方案》等文件，并制定了 2024 年本站安全监督目标和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及目标，规范了全员的行政行为，提高了大家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在不断完善管理机制的

同时，我站开展了形式多样学习教育活动，不断提升全员综合执法水平。我站定期组织行政执法业务培训，安全法规、标准规范学习，并于每周一召开站务会，总结每周的工作内容，并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讨论，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计划，不断提高全体人员的综合工作能力。2024年6月，我站组织采购、财务关键岗位人员深入省保密教育实训平台参加保密安全教育培训，学习防泄密安全知识、了解泄密典型案例、参与保密教育知识测试等。2024年11月，安排人事干部参加市住建局组织的人事组工系统专项培训。2024年12月，组织全体人员赴濂江书院开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主题教育活动。

（四）积极开展各项专项检查

（1）开展危大工程专项整治，严防群死群伤事故发生。重点针对深基坑、大型建筑起重机械、高支模等危大工程开展专项整治。强化超危大工程安全管控，严格按照站内《超危大工程检查工作流程》的要求对辖区内超危大工程进行重点管控。实行报备制度，邀请相关专业专家参与检查，连续12个月全覆盖检查，落实隐患跟踪制度，确保隐患整改到位。对盘扣式钢管支架的不达标问题在2024年第四季度“双随机”检查中，针对盘扣式钢管支架问题逐项进行信用扣分56分，并发出整改通知书14份。连续9月开展有限空间作业项目安全专项检查，建立有限空间项目检查台账，加强事

故警示教育，营造高压态势。

（2）制定《关于福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员配备及到岗履职专项整治方案》，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确保全市建筑房屋市政工程的建筑施工相关企业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条件，施工现场按照规定配足安全员，规范填写施工安全日志，提升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安全事故发生。

（3）强化企业安全自查专项行动，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每个月统计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立单位、建机一体化企业通过闽政通安全自查系统开展安全自查完成情况，针对未及时完成自查的项目，通过微信工作群、短信、电话等方式督促项目及时完成，对于屡教不改、迟迟未完成的项目通过约谈参建单位负责人、双随机记分等方式倒逼企业严格落实自查制度，督促各方责任主体常态化开展自查自纠，严格落实隐患自我排查整改。

（4）开展远程视频专项检查，提高监督效率。制定《关于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远程视频巡查的通知》，进一步提升房屋市政工程监管信息化应用水平，建立常态化远程视频巡查制度，连续4月对车辆净车出场、喷淋开启、无证开机行为、高处作业等开展远程视频抽查；对六区六县安全监督机构通过远程视频巡查开展层级指导28次，发出通知书84份，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完善非现

场监管和现场检查相结合的工作机制，提高监管效率，弥补监督力量不足。

（5）开展全覆盖消防安全大检查，遏制消防事故发生。集中整治施工现场消防安全违法行为，严查违规使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违规留宿人员、违规动火动焊等行为，督促项目严格执行“事前申请、事中监督、事后检查”的动火作业制度。严查电工和电焊工持证上岗、工人随意抽烟等。制定施工现场电动自行车安全使用管理工作的规范措施及工地食堂的燃气安全使用管理规定，突出工地食堂和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共开展检查 263 次，发现施工现场消防隐患 382 条，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53 份。通过全覆盖的检查，有效的遏制了消防隐患，提高了企业消防安全意识。

（6）狠抓扬尘污染专项点题整治和施工噪音扰民整治，助力蓝天保卫战和静夜守护。督促所有在建房建市政项目安装扬尘监测设备并联网，严格落实“应装尽装”。建立每周扬尘检查台账，对账销号，对发现存在的扬尘污染问题严格落实闭环管理制度。强化责任落实，加大监督检查频次力度，有效利用扬尘监测平台，发现数据恒定不变、位置漂移等异常情况及时处理。加大处罚力度。根据实际情况，对扬尘落实不到位的项目采取约谈、行政处罚、动态记分、停工整顿等措施，倒逼在建项目严格落实防尘措施。共对 276 个项目开展检查 1429 次，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 96 份，发现问题

257 个，行政处罚 37 起，立案移送 5 起。收到扬尘相关诉求 55 个，均及时反馈。收到空气办及环委办文件 75 份，涉及项目 108 个，均按时整改反馈。

（7）开展防台防汛专项行动，确保安全稳定。一是密切关注台风动态，时刻关注风情、雨情，及时通知预警信息，提醒做好防范措施。二是督促在建工程及时登录防台防汛信息管理系统更新基础数据，全面摸排统计基坑项目、临山临水工棚、沿街塔吊项目信息（明确沿街塔吊可能影响的街道社区，明确具体定位，采取降套等措施），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加强督查频率。三是加强应急准备工作。重点检查应急设备和物资储备、基坑项目的支护措施及监测工作、沿街塔吊汛期安全防护管理、临山临水工棚应急安全措施、人员撤离、值班值守情况等，对发现问题立整立改，确保防台防汛防涝期间安全稳定。本年度台风季节，共深入现场摸排检查 47 个基坑工程，督促 29 个临山临水工棚落实安全措施，对 89 台沿街塔吊开展重点防控，对发现问题立整立改，确保防台防汛期间安全措施落实到位。

（8）开展防台防汛专项行动，确保安全稳定。一是密切关注台风动态，时刻关注风情、雨情，及时通知预警信息，提醒做好防范措施。二是督促在建工程及时登录防台防汛信息管理系统更新基础数据，全面摸排统计基坑项目、临山临水工棚、沿街塔吊项目信息（明确沿街塔吊可能影响的街

道社区，明确具体定位，采取降套等措施），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加强督查频率。三是加强应急准备工作。重点检查应急设备和物资储备、基坑项目的支护措施及监测工作、沿街塔吊汛期安全防护管理、临山临水工棚应急安全措施、人员撤离、值班值守情况等，对发现问题立整立改，确保防台防汛防涝期间安全稳定。本年度台风季节，共深入现场摸排检查 47 个基坑工程，督促 29 个临山临水工棚落实安全措施，对 89 台沿街塔吊开展重点防控，对发现问题立整立改，确保防台防汛期间安全措施落实到位。

（9）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督查。根据市委、市政府的有关要求，为全面推进我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迎接国家环保城市、国家文明城市的检查，我站按照市建设局的部署参与督查小组对全市的在建房屋、市政工程展开检查督查。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总评期间，督促在建项目落实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各项措施，组织人员对工地围挡及公益广告进行定期巡查，发现破损、脏污第一时间修复并清洗，安排人员加班加点对全市路段敏感部位项目进行专项检查，并按片区落实责任制，存在问题务必要督促落实整改到位，做到“谁检查谁负责”。2024 年，共新增公益广告面积 22000 余平方米，对原有在建项目公益广告面积整改 13000 余平方米。

（五）创新监督管理模式

一是强化安全文明施工交底工作。为强化施工现场安全

、提升施工人员安全意识，我站依据现行技术规范并结合本市实际，重新制定《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安全文明监督交底实施办法》，同步编制培训 PPT。针对新报建项目，监督人员赴现场勘查临时设施、防尘措施、地下管线、危大工程等状况，向参建单位宣贯培训住建部、省住建厅、市住建局相关安全文明施工文件、标准规范及本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对于高著公馆、五里亭茶叶交易集散中心、南湖郡等大型且施工工艺较复杂的建设项目，站领导带队，召集建设、施工、监理等企业负责人专项交底，增强参建单位人员安全意识，提升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二是针对性开展重点部位培训。我站根据不同建筑特点和特定的施工节点，组织专家老师开展现场针对培训。如定期排查深基坑施工节点项目、既有建筑装修项目、新工艺新技术项目，邀请省级专家林海明、陈伟、陈海在施工现场开展无人操作智能施工升降机专项培训，深基坑专项培训，既有建筑装修项目相关管理人员开展消防知识培训等，强化施工人员专业素养与安全意识，营造全员学安全、抓安全、促安全的浓厚氛围。2024 年度累计对新上项目的建设、施工和监理单位相关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交底和安全培训 146 次，专项集中培训 11 次。

（六）推进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纠

按照《福州市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在建房建市政工程

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要求，督促企业对照《建筑施工重点检查事项清单》逐一开展自查自纠。通过传达文件、转发宣传画册、现场宣传等突出对重大隐患判定标准的宣传宣贯。对照重大隐患判定标准，深挖细查，查出真问题，建立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月度台账，严厉查处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项目，跟踪督促整改，落实隐患整改闭环管理。截至目前，发现重大事故隐患 14 个，行政处罚 8 次，责令停业整顿 6 家。

（七）重大节日、节点期间开展维稳专项检查

一是元旦、春节、中秋、国庆节日期间安全专项检查。按照市住建局关于节日期间加强安全工作的要求，我站全员动员，站领导带队，认真开展巡查，在排查安全事故隐患和文明施工问题的同时，还积极配合各职能部门开展好年终农民工工资结算支付工作，力争避免欠薪事件的发生。二是中高考期间静态管理。为实现“平安高考、和谐高考”的工作目标及我市的中考要求，确保我市高考、中考的顺利进行，我站向全市在建工程发放《关于高、中考期间建筑工程文明施工的告知书》，要求企业对告知内容逐一确认并签收，要求施工单位对考点周围的工程进行重点整治，确保高、中考的顺利进行。通过努力，高、中考期间未发生因建筑施工问题影响高、中考的情况。三是做好重大会议期间维稳工作。世界航海装备大会、数字峰会召开期间，成立专班督导小组

，通过远程视频抽查、电话询问、现场检查等方式，对辖区内在建工地加强抽查频率，主要检查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在岗履职、安全生产情况。对检查发现的问题，立即督促责任主体限期整改，督促各参建主体切实履行职责，压实责任，节假日期间紧抓安全生产不放松，确保施工安全生产。

（八）加强优良项目引导，树立标杆

为提升施工现场综合管理水平，努力营造良好和谐的施工环境，我站按照《福州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优良项目考评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引导施工企业开展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活动，多次组织施工企业分管安全领导、全市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总监参观工地，从中倡导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施工来提升企业形象，提高施工企业竞争力，达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赢的效应。通过倡导和推动，普遍提高施工企业创建优良项目的积极性。我站积极协助工管处开展标准化项目观摩工作，通过组织各区县（市）站监督人员、施工企业参观学习优良项目观摩，引导地区内所有项目向榜样看齐，并积极与施工企业沟通，做好安全文明观摩工地的示范引领作用，全年共组织开展2个次的观摩交流活动。2024年，申报创建市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优良项目共计143个，符合标准化建设要求项目数127个。为规范优良项目的创建标准化，通过组织人员和外聘专家对申报创建进行考核，有效推动了我市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水平的提升。

（九）积极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要求，我站高度重视，积极推动在建项目做好各类宣传教育活动，通过认真宣贯政策文件、重视前期进场交底、加强监督检查等方式发动在建工地设置公益广告、悬挂横幅、利用 LED 屏播放视频标语、组织开展演习等方式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平安福州、安全生产月、文明交通、普法教育、消防安全月等。2024 年共发放宣传手册 1600 余份，增设公益广告 6000 余幅，挂设宣传标语 2000 余条，LED 屏滚动宣传 13000 余次。

（十）持续推进法制化建设工作

为衔接建设部 37 号令，及时更新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针对新增相关内容与法规处积极对接，积极建设互联网大数据平台，推进了针对施工项目重大危险源方面的量化标准及执法依据的建立。针对部令新增的重大危险源，多次开展执法人员宣贯教育工作，同时在日常执法工作中，将重大危险源列入日常工作重点，积极落实相关内容的纠错稽查工作，降低项目的施工风险。

系统化梳理执法流程，明确行政执法检查工作流程、行政处罚工作流程、行政执法移交工作流程，强调了执法工作的标准化、流程化。

开展针对执法人员标准化工作的教育培训。确保执法人员在日常工作中做到标准统一、执法严谨。坚持常态化开展

普法工作，将日常普法工作与日常检查工作相结合。组织监督人员深入一线针对施工企业的责任人及一线工作人员进行直接普法教育工作，全年累计动员 6000 余人接受执法普法宣传教育。提高了从业人员的法律意识，降低了从业人员在日常工作中的违法行为，从源头上阻断了相关人员的违法念头，针对相关从业人员，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违法必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5.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9.7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9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25.78	本年支出合计	525.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6.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46
总计	532.24	总计	532.2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25.78	52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4	9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4	9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37	36.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5.79	3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7.89	1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9.75	3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9.75	3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79.75	3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9	55.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9	55.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68	3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7	6.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4	12.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25.78	487.50	38.2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4	90.0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4	90.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37	36.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9	35.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9	17.8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9.75	341.47	38.2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9.75	341.47	38.28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79.75	341.47	38.2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9	55.9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9	55.9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68	36.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7	6.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4	12.9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5.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4	90.04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9.75	379.75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99	55.99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25.78	本年支出合计	525.78	525.78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6.4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6	6.46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6.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总计	532.24	总计	532.24	532.24	0.00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5.78	487.50	38.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4	90.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4	90.0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37	36.3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5.79	35.7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7.89	17.8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9.75	341.47	38.2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9.75	341.47	38.28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79.75	341.47	38.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9	55.9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9	55.9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68	36.6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7	6.3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4	12.9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8.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7.54	30201	办公费	5.0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4.2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127.4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5.79	30206	电费	2.9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8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0.00

							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9.5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5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54.48	公用经费合计			33.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532.24 万元，支出总计 532.2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3.60 万元，下降 4.25%。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较上年减少、基数调整，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缩减开支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525.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93万元，下降3.6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5.78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525.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93 万元，下降 3.6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87.5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54.48 万元，公用支出 33.01 万元。

2. 项目支出 38.2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32.24万元，支出总计532.2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23.60万元，下降4.25%，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较上年减少、基数调整，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缩减开支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25.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93 万元，下降 3.6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6.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38 万元，增长 1.0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99 万元，下降 2.69%。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较上年减少，基数调整等。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49 万元，下降 2.66%。主要原因

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较上年减少，基数调整等。

（四）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379.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17 万元，下降 3.11%。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较上年减少、基数调整，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缩减开支等。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36.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6 万元，下降 0.70%。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较上年减少，基数调整等。

（六）2210202-提租补贴 6.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2 万元，下降 3.34%。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较上年减少，基数调整等。

（七）2210203-购房补贴 12.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人员无变动。

（八）2299999-其他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1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此项预算。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7.5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54.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3.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

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无公务用车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3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按要求对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525.78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3.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1万元,下降12.4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支出等。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

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专家协助参加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全隐患检查工作，有序开展单位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监督检查工作及季度“双随机”检查。保证单位监督工作及时完成等。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经费已全部投入聘请专家协助参加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全隐患检查工作，有序开展单位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监督检查工作及季度“双随机”检查等。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标分 值	自评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双随机检查次数		≥400 次	873	20	20	
		质量指标	“双随机”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巡检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经费投入金额	≥ 2 万元	2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标准化优良项目等级达标率	$\geq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投诉数量	≤ 1200 件	649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执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36.00	34.36	10	95.44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0	36.00	34.36	—	95.4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受委托承担辖区内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文明、安全施工监督管理工作；聘请专家协助参与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全隐患检查工作，有序完成项目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评定，保障单位日常执法工作需求，临聘人员经费支出等。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省住建厅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要求，全面整治房屋市政工程施工过程中存在的管理短板和突出问题，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行动部署有序实施，深度落实安全生产常态化监管，不断强化机械设备专项监管，持续保障单位日常执法工作需求、临聘人员经费支出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数量	≥2 人	20	20	20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零差错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 3600 元	3850	10	1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安全文明标准化优良项 目个数	≥ 50 个	127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12345 投诉数量	≤ 1200 件	649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2.00	2.00	1.92	10	96.00		10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2.00	2.00	1.92	—	96.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单位日常办公及业务需求，及时采购设备，控制成本，合理分配。				为更好地顺应数字化时代发展趋势，持续提升单位工作效率与协同水平，每年通过补充更新信息化设备，不断提升设备的智能化水平，通过深入分析采购成本、使用价值等数据，优化采购计划，提升采购需求，合理使用并分配采购货物。				
绩效	一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级 指 标	指标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采购货物 数量	≥10 件（台））	14	20	20	
		质量 指标	购置验收 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 本 指 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单位购置 成本	≤5000 元/件（台） ）	1028.86	10	10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设备采购 成交价格	≤2 万元	1.1198	30	3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用户使用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608008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福州市建筑文明安全监察站			部门预算编码		608008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分值	得分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③ =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④	支出实现率(%) 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 ⑦=⑥/③		
	合计	503.09	22.69	525.78		100.0000	0.00	0.0000	10	10

	财政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503.09	22.69	525.78	525.78	100.0000	0.00	0.0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受委托承担辖区内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文明、安全施工监督管理工作；聘请专家协助参与建筑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省住建厅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要求，受委托承担辖区内建筑工				

目标	起重机械设备安全隐患检查工作,序开展单位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监督检查工作及季度“双随机”检查,有序完成项目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评定,保障单位人员经费、日常执法工作需求,临聘人员经费支出等。				程施工现场文明、安全施工监督管理工作,深度落实安全生产常态化监管,不断强化机械设备专项监管,聘请专家协助参与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全隐患检查工作,有序开展单位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监督检查工作及季度“双随机”检查,有序完成项目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评定,持续保障单位人员经费、日常执法工作需求、临聘人员经费支出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0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0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400次	1429	12	12	
		质量指标	“双随机”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巡检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变动率	≤100%	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安全隐患个数	≥ 500 个	76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投诉数量	≤ 1200 件	649	10	10	
总分				100				